

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华会计师事务所”）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1）。2023年5月29日，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。

一、签字会计师变更情况

近日，公司收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变更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，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，原委派刘泽涵、周军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由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泽涵工作调整，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安排，现指派注册会计师吴萃柿接替刘泽涵，负责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，继续完成相关工作。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：吴萃柿、周军。

二、本次变更签字会计师的简历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吴萃柿先生，2008年1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，2017年7月开始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，2019年10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，近三年承做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10家次。

2023年11月，吴萃柿先生收到重庆证监局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。除此之外，吴萃柿先生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最近三年未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关于变更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；

2、签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照、身份证件和联系方式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3月9日